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

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

根据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与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签订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服务协议，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将于2023年5月19日开始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。投资者可通过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办理开户、申购、赎回、转换等业务，办理程序遵循基金的法律文件和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相关规定,具体基金如下: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基金名称** | **基金代码** |
| 1 | 大成沪深300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/C | 010908/010909 |
| 2 | 大成汇享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/C | 009796/009797 |
| 3 | 大成慧成货币市场基金E | 002202 |
| 4 | 大成景禄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/C | 003373/003374 |
| 5 | 大成景轩中高等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/C | 009495/009496 |
| 6 | 大成景优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/C | 008686/008687 |
| 7 | 大成景泽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/C | 016404/016405 |
| 8 | 大成彭博农发行债券1-3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A/C | 009219/009220 |
| 9 | 大成企业能力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/C | 010178/010179 |

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:

1、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

客户服务电话： 400-021-8850

网址：[www.harvestwm.cn](http://www.harvestwm.cn)

2、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客户服务电话：400-888-5558（免长途通话费用）

网址：[www.dcfund.com.cn](http://www.dcfund.com.cn)

风险提示: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,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、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，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，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、投资期限、投资经验、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二〇二三年五月十八日